

工信厅消费函〔2022〕30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开展消费品工业“三品”专项行动营造良好市场环境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40号），培育一批高端品牌，促进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经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荐，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分析研究，确定124家品牌为重点培育对象。

现将重点培育纺织服装百家品牌名单（2022版）印发你们，请与本地区重点培育品牌建立联系机制，跟踪掌握品牌发展情况；加强组织协调，为品牌发展营造良好市场环境；注重宣传引导，形成培育品牌、爱护品牌、享受品牌良好氛围；提高服务质量，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市场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优势品牌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Id=11_11573

